# 个人鱼塘承包合同书优秀(二十四篇)

来源：网络 作者：水墨画意 更新时间：2025-04-09

*个人鱼塘承包合同书一乙方(承包方)： 现住址：因乙方的生产需要，为了更加提高经济效益，故需充分利用水资源，现就甲方自行所有的一口鱼塘，经甲乙双方认真协商订立本合同书，以供双方共同遵守。一、甲方发包的鱼塘座落及面积\_\_\_\_\_\_\_\_二、承包期限...*

**个人鱼塘承包合同书一**

乙方(承包方)： 现住址：

因乙方的生产需要，为了更加提高经济效益，故需充分利用水资源，现就甲方自行所有的一口鱼塘，经甲乙双方认真协商订立本合同书，以供双方共同遵守。

一、甲方发包的鱼塘座落及面积\_\_\_\_\_\_\_\_

二、承包期限：本协议承包期限为 \_\_年，即从\_\_年\_\_月\_\_日起到\_\_年\_\_月\_\_日止。

三、承包金额和付款方式：\_\_

1、合同的总金额为：\_\_元。

2、付款方式为：

a、\_\_年\_\_月\_\_号付款\_\_元(第一次付款)。

b、\_\_年\_\_月\_\_号前付款\_\_元(第二次付款)。

四、承包期间，鱼塘边不能栽种树木。

五、在承包期间，其鱼塘的管理由乙方负责。如遇不可抗拒的自然灾害(地震、特大洪涝等)造成该鱼塘倒塌，修复由甲方负责，甲方因修复鱼塘耽误乙方使用，如不减乙方当年承包金，其合同期限顺延一年。

六、在承包期间，塘内的蓄水由乙方负责管理，用水甲方负责安排，其塘内的最高水位以本塘常年平水缺为限，最低水位以塘中心60公分内。

七、乙方需要排水、抽水时，如发现水质有毒、污染物等情况，甲方应积极协助乙方处理。

八、承包期间，乙方不得随意改变该鱼塘的使用性质，不准建永久性建筑物。否则，在承包期满，将自动拆除。

九、承包期间，乙方不得随意转租他人。

十、本合同自承包开始之日起生效，甲乙双方均不得修改或解除本协议。如甲方代表发生变更，不得变更本合同。本合同如有未尽事宜，经甲乙双方共同协商，作出补充规定。补充规定同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合同期满，在同等条件下，乙方有优先权。如甲乙双方双方愿意继续承包，应重新签订合同。

本合同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合同副本一式 份，交 各存一份。

甲方(发包方)： 乙方(承包方)：

代表： 代表：

日期 日期：

**个人鱼塘承包合同书二**

甲方：清\_\_\_\_区长埔象牙、象东、象西、象星村民小组 乙方：

为了壮大集体经济，增加效益，经甲方召开家长会议讨论决定，甲方将原南\_\_(土名)：口鱼塘，面积亩出租给中标者(乙方)经营管理。经甲、乙双方协商，就有关事项。

双方订立本合同如下：

一、鱼塘面积及各要占有数量：象牙村占 亩; 象东\_\_占 亩; 象西\_\_占 亩; 象星村占 亩。

二、租赁期限：从\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起至\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一定为\_\_\_\_\_\_\_\_年(小写\_\_\_\_\_\_\_\_年)。

即第一个\_\_\_\_\_\_\_\_年为每年每亩人民币叁仟元整(3000元)，每\_\_\_\_\_\_\_\_年递增500元。

第一个\_\_\_\_\_\_\_\_年：\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至\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每年每亩人民币叁仟元整(3000元)，合计人民币元( 元)。

第二个\_\_\_\_\_\_\_\_年：\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至\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每年每亩人民币叁仟伍佰元整(3500元)，合计人民币元( 元)。

第三个\_\_\_\_\_\_\_\_年：\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至\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每年每亩人民币肆仟元整(4000元)，合计人民币元( 元)。

三、租金及上交时间：在租赁期内，乙方上交甲方鱼塘租金每年每亩 元，合计 元整( 元)其中：象东\_\_占 亩。

第一个\_\_\_\_\_\_\_\_年：\_\_\_\_\_\_\_\_年日至\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每年每亩人民币叁仟元整(3000元)，合计人民币元(。

第二个\_\_\_\_\_\_\_\_年：\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至\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每年每亩人民币叁仟伍佰元整(3500元)，合计人民币元(。

第三个\_\_\_\_\_\_\_\_年：\_\_\_\_\_\_\_\_年日至\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每年每亩人民币肆仟元整(4000元)，合计人民币元(。象牙村占 亩。

第一个\_\_\_\_\_\_\_\_年：\_\_\_\_\_\_\_\_年日至\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每年每亩人民币叁仟元整(3000元)，合计人民币 元(元)。

第二个\_\_\_\_\_\_\_\_年：\_\_\_\_\_\_\_\_年月\_\_\_\_\_\_\_\_年每年每亩人民币叁仟伍佰元整(3500元)，合计人民币元( 元)。

第三个\_\_\_\_\_\_\_\_年：\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至\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每年每亩人民币肆仟元整(4000元)，合计人民币元(。象西\_\_占亩。

第一个\_\_\_\_\_\_\_\_年：\_\_\_\_\_\_\_\_年日至\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每年每亩人民币叁仟元整(3000元)，合计人民币 元(元)。

第二个\_\_\_\_\_\_\_\_年：\_\_\_\_\_\_\_\_年月\_\_\_\_\_\_\_\_年每年每亩人民币叁仟伍佰元整(3500元)，合计人民币元(。

第三个\_\_\_\_\_\_\_\_年：\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至\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每年每亩人民币肆仟元整(4000元)，合计人民币元(。象星村占亩。

第一个\_\_\_\_\_\_\_\_年：\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至\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每年每亩人民币叁仟元整(3000元)，合计人民币元(。

第二个\_\_\_\_\_\_\_\_年：\_\_\_\_\_\_\_\_年月\_\_\_\_\_\_\_\_年每年每亩人民币叁仟伍佰元整(3500元)，合计人民币 元( 元)。

第三个\_\_\_\_\_\_\_\_年：\_\_\_\_\_\_\_\_年日至\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每年每亩人民币肆仟元整(4000元)，合计人民币元(元)。乙方除上交甲方租金外，还上交甲方押金人民币贰万元整(0元)。合同期满退回押金给乙方，如中途征收押金同样退回押金给乙方。双方签订合同起乙方交清当年的租金，即以先交租后经营的原则。上述土地中途国家征用，当年租金不退回。

四、双方的责任义务

(一)甲方责任和义务

1、负责乙方处理在承包期内不受本村民阻挠和干扰乙方正常生产和经营。

2、负责处理该鱼塘因权属问题而发生争议和纠纷。

(二)乙方责任和义务

1、负责按本合同的规定交清每年的承包款。

2、负责交纳上级有关部门按规定收取的管理费及各项税收。

3、负责承包期内的一切经营费用。

4、在租赁期间内一切违法行为由乙方负责。

五、其他条款：

1、关于乙方改变鱼塘使用时，如填鱼塘改变使用用途。(填土款归乙方所有，填土面积 亩，填土高度 米高平公路，填土款 元)。

2、在本合同期内因国家或村镇建设需要征收该鱼塘时，双方无条件服从，我村同征地单位签订合同即日起该土地归四象集体所有。

在甲方收回此地时并不补偿填土款给乙方。由此给乙方造成经济损失的，由征地单位按国家的有关征用土地的政策给予补偿。

土地征地款属甲方集体所有，承包鱼塘范围内的填土款补偿及该土地附作物乙方所有。

3、合同期满，乙方在合同期内因国家发展需要，乙方所建的工棚和架设电线电路归甲方集体所有，乙方不能拆除和毁坏。

4、在合同期内，任何一方不得以任何借口中途转包(转让)，或终止合同，确因特殊情况需转包，须经双方共同协商并办好转包合同方可转让，否则视作违约，由此给对方造成损失的，违约方要负责赔偿损失。

5、在合同期内，乙方必须按本合同的规定时间交清每年的承包款，逾期不交的按拖欠总额每天加收千分之二的滞纳金，逾期超过一个月不交的，甲方有权终止合同并收回鱼塘，由此给甲方造成损失的，乙方要负责赔偿。

6、本合同签订后，受法律保护，如有违约，守约方有权向违约方提出损失赔偿，双方调解不能解决的，可上诉法院，法院根据国家的法律和《合同法》的有关规定给予裁决，并由法院按裁决书的执行处理。

六、如有未尽事宜，双方协商解决。

七、本合同一式三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村委会存一份，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甲方(盖章)：乙方(签名)：法定代表人(签名)：签定日期：\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个人鱼塘承包合同书三**

发包方： (以下简称甲方)

承包方： (以下简称乙方)

发包方自由鱼塘一口，现甲、乙双方经协商达成其鱼塘承包协议如下：

一、 甲方发包的鱼塘坐落及面积：该塘坐落于\_\_\_\_\_\_，面积约为\_\_\_\_亩。

二、 承包限制：本合同承包期限为\_\_\_年，即从20\_\_年10月1日起至20\_\_年9月31日止。

三、 承包金额及付款方式：年承包金\_\_\_元，签合同后10日内交清当年承包金，次10月前缴纳第二年的承包金，以后交款期限，依次类推。

四、 承包期间，椬由喜磕茉灾质髂尽

五、在承包期间，其塘棥⒐〉墓芾砗臀修由乙方负责。如遇不可抗拒的自然灾害(地震、特大洪涝等)造成该塘棥⒐〉顾，修复由甲方负责，因此致乙方塘内鱼损失，乙方自负。甲方因修复塘埂耽误乙方养鱼不减免乙方当年承包金，其合同期限顺延一年。

六、在此承包期间，塘内的蓄水由乙方负责管理，用水甲方负责安排，其塘内最高水位以本塘常年平水缺为限，最低水位以塘中心60公分内。如遇特大干旱，甲方村民人畜挑饮该塘内水，乙方无权阻扰。

七、 乙方承包期间，其塘内所养鱼的投入及管理全由乙方负责，若塘内鱼被盗、毒等，乙方抓获盗、毒者，甲方积极协助处理。

八、 承包期间，乙方不准随意改变该鱼塘的使用性质，不准建永久性建筑物，如建有看守棚，在承包期满，无条件自行拆除。

九、承包期间，若遇国家、集体建设需占用该塘，按占地时的政策规定，该甲方享有的土地补偿费、劳力安置费，由甲方所得，该乙方享有的塘内鱼损失补偿费由乙方所得。

十、 本合同期满，乙方交回该塘时，不能以投毒捕捞塘内鱼交塘，否则

视乙方违约。

本协议经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后立即生效，并一式两份，分别由甲乙双方各持一份。

甲 方：

20\_\_乙 年方： 月 日

合同编号：

甲方(发包方)：

乙方(承包方)： 身份证号：

**个人鱼塘承包合同书四**

发包方(以下简称甲方)：

承包方(以下简称乙方)：

为了提高土地效益，促进农村经济的发展，经村支两委研究决定，将村集体的鱼塘承包给乙方，用于养殖业。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相关法律、法规和政策规定，甲乙双方本着平等、自愿、有偿的原则，签订本合同，共同信守。

一、土地的面积、位置

承包鱼塘位于，面积亩。

二、承包期限

承包期限为自年月日至 年 月 日止。

三、承包金及交付方式

1、承包金每年共计人民币大写( )。

2、每年日前，乙方向甲方交纳当年度的承包金，由甲方出具合法收据。

四、双方的权利和义务

(一)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1、保障乙方自主经营，不侵犯乙方的合法权益。

2、按照合同约定收取承包金，在合同有效期内，甲方不得提

高承包金。

(二)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1、按照合同约定的用途和期限，由乙方自主经营水产品养殖。

2、因拆迁、征收、征用、或其他政府政策影响的享有水产品补偿、赔偿的权利。

3、本合同期满，如继续承包，同等价格乙方享有优先权。

4、鱼池鱼干实行保质承包。

5、合同期满，空池空塘移交，甲方不作任何补偿。

6、合同期满，池干树木等负植物，乙方自行处理，甲方不作补偿。

7、本合同经甲乙双方签章后，即具有法律约束力，任何一方法定代表人或人员的变更，都不得变更或解除本合同。本合同未尽事宜，可由双方约定后作为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本合同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甲方：团头湖村村民委员会 乙方：

年 月 日

**个人鱼塘承包合同书五**

甲方：

乙方：

为了搞活种养植发展，提高经济效益，甲方愿意将土地承包给乙方推鱼塘经营使用，达成如下协议：

一、承包土地包鱼塘面积共亩。

二、承包期定为：年，即从 年月日起至 年月日止。

三、承包租金按每年650市斤稻谷计算，(即按早路谷收购价折算为准)。

四、交租方式：每年缴交一次租金，定于每年新历八月一日前缴交。

五、乙方在承包期如有国家征收土地，征地补偿款归甲方所有，按当时国家征收政策办理，不得违反。

九、合同期满时在同等条件下，乙方有承包优先权。

十、以上合同一式二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不得违反，经双方签字起即时生效。

甲方签名：乙方签名：

签定日期： 年月日

**个人鱼塘承包合同书六**

订立合同双方：

\_\_\_\_县\_\_\_\_乡\_\_\_\_村\_\_\_\_组，以下简称甲方;

\_\_\_\_县\_\_\_\_乡\_\_\_\_村\_\_\_\_村民，以下简称乙方。

为了充分利用水利资料，发展渔业生产，为城乡人民群众提供更多的商品鱼，增加集体和个人收入，根据中央(83)、(84)一号文件精神，经村民大会充

分讨论和甲乙双方认真协商，特订立本合同，以供双方共同遵守。

第一条 承包地点和面积

甲方将座落在\_\_\_\_鱼塘(河道、水库、湖面)\_\_\_\_亩，承包给乙方养鱼，鱼塘

(河道、水库、湖面)的所有权归甲方，乙方只有管理使用权和合同规定的受益权，但不准出卖、出租或转让，在承包期内，乙方如去世，其家庭成员享有承包继承权。

第二条 承包期限

承包期限为\_\_\_\_年，自\_\_\_\_年\_\_\_\_月\_\_\_\_日起，至\_\_\_\_年\_\_\_\_月\_\_\_\_日止。

第三条 乙方上交甲方提成的办法及时间

在承包期内，乙方共上交甲方鲜鱼(或承包款)\_\_\_\_公斤(或\_\_\_\_元)，其中：20\_\_\_\_年上交\_\_\_\_公斤(\_\_\_\_元)，20\_\_\_\_年上交\_\_\_\_公斤(\_\_\_\_元);在上交甲方的鲜鱼中，\_\_\_\_鱼占\_\_\_\_%，\_\_\_\_鱼占\_\_\_\_%，\_\_\_\_鱼占\_\_\_\_%。上交时间均为每年\_\_\_\_月\_\_\_\_日左右(时间不超过前后十天)，甲方收到乙方上产的鲜鱼(或承包款)后，即出具收鱼(款)凭证。

第四条 甲方的权利义务

1.甲方应将养护鱼用的房屋\_\_\_\_间(如果有)和下列工具提供给乙方使用：\_\_\_\_\_\_\_\_.

2.上级主管部门如有扶持渔业生产的贷款、现金或物资，甲方应合理分配给乙方。

3.甲方应对社员群众进行保护渔业生产的教育。如发生偷、毒、炸鱼等情况，甲方应积极协助乙方处理。

4.养鱼与农业用水发生矛盾时，甲方必须保证乙方用水最低水位线不低于\_\_\_\_\_\_\_\_米。

5.乙方需要排水或抽水时，甲方应及时提供抽水机给乙方使用。

6.甲方有权督促乙方完成合同规定的义务。

第五条 乙方的权利义务

1.除了不可抗力的情况发生外，乙方必须在合同规定的`时间内完成合同规定的义务，完成国家派购商品鱼的任务(如果有)。

2.乙方养鱼、新放鱼苗、看管鱼塘(或河道、水库、湖面)的费用，均由乙方自理。

3.乙方在捕捞鱼时，严禁使用电鱼、毒鱼、炸鱼等危险办法。

4.乙方每年捕捞鱼后，应优先完成承包任务。

5.承包期届满，乙方应及时交还甲方提供乙方使用的养护鱼房屋和工具，如有损坏或丢失，乙方应负责修理或赔偿。

6.承包期届满，鱼塘(或河道、水库、湖面)内不到\_\_\_\_规格的小鱼、鱼苗，乙方应无偿交给甲方(或由甲方按双方协议价格购买)。

7.乙方有自主养鱼经营权，甲方不得干涉。乙方完成合同规定的义务后，超额部分全归乙方。

8.乙方抓住偷鱼者送交甲方处理，按每人偷鱼一次罚款\_\_\_\_元计算，罚款归乙方。

9.合同期满后，甲方如再行发包，在同等条件下，乙方有优先承包权。

第六条 甲方的违约责任

1.甲方如不按合同规定乙方提供养护鱼用房屋、工具，应偿付违约金\_\_\_\_元给乙方，乙方并可提出解除合同。

2.甲方如截留上级主管部门扶持渔业生产的贷款、现金或物资，截留贷款按其金额的\_\_\_\_%向乙方偿付违约金;截留现金或物品，按其金额的\_\_\_\_倍向乙方偿付违约金。

3.甲方如无故不及时向乙方提供抽水机，应对所造成的损失负责。

第七条 乙方的违约责任

1.乙方如不按合同规定的时间完成承包任务，每逾期一天，按所欠商品鱼的市场价格(或承包款的金额)的\_\_\_\_%，向甲方偿付违约金。

2.乙方如用电、毒、炸等危险办法捕捞鱼，应按总承包款(商品鱼按市场价格折价)的\_\_\_\_%向甲方偿付违约金，甲方并可提出解除合同。

3.合同期届满时，乙方如捕捞小于\_\_\_\_规格的小鱼、鱼苗，应向甲方偿付\_\_\_\_元的违约金。

第八条 不可抗力

如因人力不可抗拒的自然灾害(如水灾、旱灾等)造成鱼塘(河道、水库、湖面)崩溃、干涸，经证实后，甲方应据实减少或免除乙方的承包任务。

第九条 其它

\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本合同自承包开始之日起生效，甲乙双方均不得随意修改或解除合同。如甲方代表人发生变更，不得变更本合同。本合同中如有未尽事宜，经甲乙双方共同协商，作出补充规定。补充规定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合同期满，甲乙双方如愿意继续承包，应重新签订合同。

本合同正本一式二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合同副本一式\_\_\_\_份，交乡、村(如经公证或鉴证，应送公证或鉴证机关)……各存一份。

甲方：\_\_\_\_县\_\_\_\_乡\_\_

\_\_村\_\_\_\_组\_\_\_\_(公章)

代表人：\_\_\_\_

乙方：\_\_\_\_村\_\_\_\_村民\_\_\_\_(盖章)

\_\_\_\_年\_\_\_\_月\_\_\_\_日

**个人鱼塘承包合同书七**

\_\_\_县\_\_\_\_乡\_\_\_\_村\_\_\_\_组，以下简称甲方;

\_\_\_\_县\_\_\_\_乡\_\_\_\_村\_\_\_\_村民，以下简称乙方。

为了充分利用水利资料，发展渔业生产，为城乡人民群众提供更多的商品鱼，增加集体和个人收入，根据中央(83)、(84)一号文件精神，经村民大会充

分讨论和甲乙双方认真协商，特订立本合同，以供双方共同遵守。

第一条 承包地点和面积

甲方将座落在\_\_\_\_鱼塘(河道、水库、湖面)\_\_\_\_亩，承包给乙方养鱼，鱼塘

(河道、水库、湖面)的所有权归甲方，乙方只有管理使用权和合同规定的受益权，但不准出卖、出租或转让，在承包期内，乙方如去世，其家庭成员享有承包继承权。

第二条 承包期限

承包期限为\_\_\_\_年，自\_\_\_\_年\_\_\_\_月\_\_\_\_日起，至\_\_\_\_年\_\_\_\_月\_\_\_\_日止。

第三条 乙方上交甲方提成的办法及时间

在承包期内，乙方共上交甲方鲜鱼(或承包款)\_\_\_\_公斤(或\_\_\_\_元)，其中：一九\_\_\_\_年上交\_\_\_\_公斤(\_\_\_\_元)，一九\_\_\_\_年上交\_\_\_\_公斤(\_\_\_\_元)……;在上交甲方的鲜鱼中，\_\_\_\_鱼占\_\_\_\_%，\_\_\_\_鱼占\_\_\_\_%，\_\_\_\_鱼占\_\_\_\_%……。上交时间均为每年\_\_\_\_月\_\_\_\_日左右(时间不超过前后十天)，甲方收到乙方上产的鲜鱼(或承包款)后，即出具收鱼(款)凭证。

第四条 甲方的权利义务

1。甲方应将养护鱼用的房屋\_\_\_\_间(如果有)和下列工具提供给乙方使用：\_\_\_\_\_\_\_\_。

2。上级主管部门如有扶持渔业生产的贷款、现金或物资，甲方应合理分配给乙方。

3。甲方应对社员群众进行保护渔业生产的教育。如发生偷、毒、炸鱼等情况，甲方应积极协助乙方处理。

4。养鱼与农业用水发生矛盾时，甲方必须保证乙方用水最低水位线不低于\_\_\_\_\_\_\_\_米。

5。乙方需要排水或抽水时，甲方应及时提供抽水机给乙方使用。

6。甲方有权督促乙方完成合同规定的义务。

第五条 乙方的权利义务

1。除了不可抗力的情况发生外，乙方必须在合同规定的时间内完成合同规定的义务，完成国家派购商品鱼的任务(如果有)。

2。乙方养鱼、新放鱼苗、看管鱼塘(或河道、水库、湖面)的费用，均由乙方自理。

3。乙方在捕捞鱼时，严禁使用电鱼、毒鱼、炸鱼等危险办法。

4。乙方每年捕捞鱼后，应优先完成承包任务。

5。承包期届满，乙方应及时交还甲方提供乙方使用的养护鱼房屋和工具，如有损坏或丢失，乙方应负责修理或赔偿。

6。承包期届满，鱼塘(或河道、水库、湖面)内不到\_\_\_\_规格的小鱼、鱼苗，乙方应无偿交给甲方(或由甲方按双方协议价格购买)。

7。乙方有自主养鱼经营权，甲方不得干涉。乙方完成合同规定的义务后，超额部分全归乙方。

8。乙方抓住偷鱼者送交甲方处理，按每人偷鱼一次罚款\_\_\_\_元计算，罚款归乙方。

9。合同期满后，甲方如再行发包，在同等条件下，乙方有优先承包权。

第六条 甲方的违约责任

1。甲方如不按合同规定乙方提供养护鱼用房屋、工具，应偿付违约金\_\_\_\_元给乙方，乙方并可提出解除合同。

2。甲方如截留上级主管部门扶持渔业生产的贷款、现金或物资，截留贷款按其金额的\_\_\_\_%向乙方偿付违约金;截留现金或物品，按其金额的\_\_\_\_倍向乙方偿付违约金。

3。甲方如无故不及时向乙方提供抽水机，应对所造成的损失负责。

第七条 乙方的违约责任

1。乙方如不按合同规定的时间完成承包任务，每逾期一天，按所欠商品鱼的市场价格(或承包款的金额)的\_\_\_\_%，向甲方偿付违约金。

2。乙方如用电、毒、炸等危险办法捕捞鱼，应按总承包款(商品鱼按市场价格折价)的\_\_\_\_%向甲方偿付违约金，甲方并可提出解除合同。

3。合同期届满时，乙方如捕捞小于\_\_\_\_规格的小鱼、鱼苗，应向甲方偿付\_\_\_\_元的违约金。

第八条 不可抗力

如因人力不可抗拒的自然灾害(如水灾、旱灾等)造成鱼塘(河道、水库、湖面)崩溃、干涸，经证实后，甲方应据实减少或免除乙方的承包任务。

第九条 其它

\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本合同自承包开始之日起生效，甲乙双方均不得随意修改或解除合同。如甲方代表人发生变更，不得变更本合同。本合同中如有未尽事宜，经甲乙双方共同协商，作出补充规定。补充规定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合同期满，甲乙双方如愿意继续承包，应重新签订合同。

本合同正本一式二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合同副本一式\_\_\_\_份，交乡、村(如经公证或鉴证，应送公证或鉴证机关)……各存一份。

甲方：\_\_\_\_县\_\_\_\_乡\_\_\_\_村\_\_\_\_组\_\_\_\_(公章)

代表人：\_\_\_\_

乙方：\_\_\_\_村\_\_\_\_村民\_\_\_\_(盖章)

\_\_\_\_年\_\_\_\_月\_\_\_\_日订

甲方(发包方)：\_\_\_\_\_ \_\_\_\_

现地址：\_\_\_\_ \_\_\_\_\_

乙方(承包方)：\_\_\_\_\_ \_\_\_\_

现住址：\_\_\_\_\_\_\_ \_\_

身份证号码：\_\_\_\_\_ \_\_\_\_

**个人鱼塘承包合同书八**

发包方(甲方)

承包方(乙方)

为了发展集体经济增加集体收入，经甲方讨论通过将属于甲方所有的位于：下栋屯20亩鱼塘发包给乙方承包经营养殖、种养，为明确双方权利，经双方充分协商达成如协议：

一、甲方将于 20亩鱼塘发包给乙方承包期为十年，即从 年 月 日起至 年 月 日止。

二、承包金分为二期。每五年为一期，第一期每年为壹仟贰佰元每亩，第二期增加贰佰元，每年为壹仟肆佰元每亩，每年的承包金于每年的4月1日交清给甲方，即先交承包金后再经营，逾期不付清承包金的，甲方有权单方终结合同，造成损失即由乙方负责。

三、乙方在承包期内有用勾机修挖鱼塘、土方，以甲方无关。

四、在承包期限内，乙方有转让权，但要通知甲方：并由乙方按本合同向甲方交付每年承包金到满期为止。

五、在承包期限，如有土地纠纷由甲方，出面解决，解决不了的，给乙方造成经济损失的由甲方负责赔偿。

六、在承包期限内：乙方水电费应及时按实际使用的数和村民收款标准一致，电费交供电所水费交本屯。在正常情况下，甲方不得无故停水，停电断路，如因甲方：人为无故停水，停电、断路的给乙方造成经济损失的，由甲方向乙方负责全部的赔偿。

七、在承包期限内，乙方必须守法经营，如有侵权或违法给他人造成损害的应由乙方负责与甲方无关。

八、在承包期限内，乙方有自主经营权利，主要为养殖种养业，并可在承包期限内在地上搭建临时建筑。

九、在承包期限内，如遇国家土地征收亩数赔偿归甲方属权，乙方鱼塘经济损失赔偿，由国家规定赔偿给乙方。

十、在承包期限内，甲、乙方均不能单方解除合同。

十一、在承包期满后，如甲方继续发包的，在同等条件下，乙方有优先承包权。

十二、本合同一式叁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并经双方签字之日起合同有效成立，本合同与法律同等待遇。

甲方：乙方：

身份证：身份证：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个人鱼塘承包合同书九**

甲方(发包方)：\_\_\_\_\_\_\_\_\_\_\_\_\_\_\_

乙方(承包方)：\_\_\_\_\_\_\_\_\_\_\_\_\_\_\_

身份证号：\_\_\_\_\_\_\_\_\_\_\_\_\_\_\_

住址：\_\_\_\_\_\_\_\_\_\_\_\_\_\_\_

联系电话：\_\_\_\_\_\_\_\_\_\_\_\_\_\_\_

为合理利用土地，提高土地效益，根据《农村土地承包法》等法律政策规定，甲方将土地承包给乙方经营，经双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承包土地情况 承包土地名称为\_\_\_\_\_\_，总面积\_\_\_\_\_\_亩，四至界限为：\_\_\_\_\_\_。

二、承包期限乙方承包期限为\_\_\_\_\_\_\_\_年(注：“四荒”地承包期不得超过\_\_\_\_\_\_\_\_年，机动地承包期不得超过\_\_\_\_\_\_\_\_年)，自\_\_\_\_\_\_\_\_\_年\_\_\_\_\_\_月\_\_\_日起至\_\_\_\_\_\_\_\_\_年\_\_\_\_\_\_月\_\_\_日止。甲方应于\_\_\_\_\_\_\_\_\_年\_\_\_\_\_\_月\_\_\_日前将土地交付乙方。

三、承包价款、付款方式和时间 各年度承包金按下列第\_\_\_\_\_\_种方式计算，乙方应于当年\_\_\_\_月\_\_\_\_日前以货币方式向甲方付清。

⑴采取实物折值计算承包金。每亩地年承包金相当于\_\_\_\_\_\_斤小麦(或玉米、稻谷等)的价值，年总承包金相当于\_\_\_\_\_\_斤小麦(玉米、稻谷等)。单位价格按交款年中级质量国家收购价格计算。

⑵采取浮动方式。第\_\_\_\_\_\_\_\_年每亩地承包金\_\_\_\_\_\_元，总承包金\_\_\_\_\_\_元。以后年度以第\_\_\_\_\_\_\_\_年承包金为基数，每年上浮递增\_\_\_\_\_\_%。

四、土地用途乙方承包土地限于从事种植业、林果业、畜牧业等农业用途。对土地进行改造和建长期建筑物，应征得甲方书面同意。乙方应按集体土地利用规划进行治理绿化，每年治理绿化面积不少于\_\_\_\_\_\_亩。

五、甲方的权利义务

1.监督乙方按照合同约定用途合理利用和保护土地。

2.有权制止乙方损害承包地和农业资源的行为。

3.按照合同约定收取承包金。

4.维护乙方的土地承包经营权，不得非法变更或解除合同。

5.尊重乙方的生产经营自主权，不得干涉乙方依法进行正常的生产经营活动。

6.依照约定为乙方提供必要的服务。

六、乙方的权利义务

1.依照合同约定享有承包地使用和收益的权利，有权自主组织生产经营和依法处置产品。

2.享有在剩余承包期内依法流转土地承包经营权的权利。

3.维持土地的农业用途，不得用于非农建设

4.依法保护和合理利用土地，不得弃耕抛荒土地，不得损坏农田水利设施，不得给土地造成永久性损害。

5.按约定向发包方缴纳承包金。

6.服从甲方对村内公共事务的管理和协调

七、承包土地流转乙方经依法登记取得土地承包经营权证后，方可采取转让、出租、入股、抵押或者其他方式流转土地承包经营权。流转土地合同应报甲方备案。采取出租、入股、抵押方式流转的，乙方仍应履行本合同。实际经营土地者的权利义务，由乙方依据本合同另行约定。

八、合同的变更和解除

1.本合同签订后，任何一方不得单方面变更或解除本合同。

2.不得因代表人变动而变更或者解除本合同。

3.因不可抗力致使本合同无法履行时，可以变更或解除本合同，双方互不承担责任。

九、违约责任

1.承包期内，甲方违约收回乙方承包地，或者干预乙方正常的生产经营活动，使乙方遭受损失的，应承担赔偿责任。

2.乙方未按规定用途使用承包地、改变农业用途，或者造成土地永久性损害、土地荒芜的，甲方劝阻无效可依法解除合同，并由乙方承担土地恢复费用。

3.乙方不按约定缴纳土地承包金，按月承担应缴资金\_\_\_\_\_\_%的滞纳金;逾期\_\_\_\_\_\_个月不缴纳的，甲方可解除合同收回承包地。

4.任何一方如有其他违约行为，应向对方支付违约金 元，给对方造成损失的，由违约方赔偿损失。

5.国家法律、法规和政策对违约行为有处理规定的，从其规定。

十、其它约定

1.国家有关土地的补贴以及政策调整带来的土地直接收益归甲方享有;经依法批准的征收、占用承包地和规划调整占用承包地不属于违约，征地补偿归甲方享有，但给乙方造成损失的，甲方应在相关资金中给乙方相应补偿。

2.本合同如发生纠纷由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可申请乡村相关机构调解解决;不愿调解或调解不成的，按下列第 项处理：

(1)向农村土地承包纠纷仲裁机构申请仲裁;

(2)向人民法院起诉。

3.本合同自双方签字之日起生效。未尽事宜双方协商一致可订立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4.本合同一式 份，双方各执一份，报乡镇农村土地承包管理机构备案一份。

甲方(盖章)：\_\_\_\_\_\_\_\_\_\_\_\_\_\_\_

代表人(签名或盖章)：\_\_\_\_\_\_\_\_\_\_\_\_\_\_\_

乙方(签字)：\_\_\_\_\_\_\_\_\_\_\_\_\_\_\_

签约日期：\_\_\_\_\_\_\_\_\_年\_\_\_\_\_\_月\_\_\_日

签约地点：\_\_\_\_\_\_\_\_\_\_\_\_\_\_\_

**个人鱼塘承包合同书篇十**

\_\_\_\_县\_\_\_\_乡\_\_\_\_村\_\_\_\_组，以下简称甲方;

\_\_\_\_县\_\_\_\_乡\_\_\_\_村\_\_\_\_村民，以下简称乙方。为了充分利用水利资料，发展渔业生产，为城乡人民群众提供更多的商品鱼，增加集体和个人收入，根据中央(83)、(84)一号文件精神，经村民大会充

分讨论和甲乙双方认真协商，特订立本合同，以供双方共同遵守。

第一条承包地点和面积

甲方将座落在\_\_\_\_鱼塘(河道、水库、湖面)\_\_\_\_亩，承包给乙方养鱼，鱼塘

(河道、水库、湖面)的所有权归甲方，乙方只有管理使用权和合同规定的受益权，但不准出卖、出租或转让，在承包期内，乙方如去世，其家庭成员享有承包继承权。

第二条承包期限

承包期限为\_\_\_\_年，自\_\_\_\_年\_\_\_\_月\_\_\_\_日起，至\_\_\_\_年\_\_\_\_月\_\_\_\_日止。

第三条乙方上交甲方提成的办法及时间

在承包期内，乙方共上交甲方鲜鱼(或承包款)\_\_\_\_公斤(或\_\_\_\_元)，其中：一九\_\_\_\_年上交\_\_\_\_公斤(\_\_\_\_元)，一九\_\_\_\_年上交\_\_\_\_公斤(\_\_\_\_元)在上交甲方的鲜鱼中，\_\_\_\_鱼占\_\_\_\_%，\_\_\_\_鱼占\_\_\_\_%，\_\_\_\_鱼占\_\_\_\_%。上交时间均为每年\_\_\_\_月\_\_\_\_日左右(时间不超过前后十天)，甲方收到乙方上产的鲜鱼(或承包款)后，即出具收鱼(款)凭证。

第四条甲方的权利义务

1、甲方应将养护鱼用的房屋\_\_\_\_间(如果有)和下列工具提供给乙方使用：\_\_\_\_\_\_\_\_。

2、上级主管部门如有扶持渔业生产的贷款、现金或物资，甲方应合理分配给乙方。

3、甲方应对社员群众进行保护渔业生产的教育。如发生偷、毒、炸鱼等情况，甲方应积极协助乙方处理。

4、养鱼与农业用水发生矛盾时，甲方必须保证乙方用水最低水位线不低于\_\_\_\_\_\_\_\_米。

5、乙方需要排水或抽水时，甲方应及时提供抽水机给乙方使用。

6、甲方有权督促乙方完成合同规定的义务。

第五条乙方的权利义务

1、除了不可抗力的情况发生外，乙方必须在合同规定的时间内完成合同规定的义务，完成国家派购商品鱼的任务(如果有)。

2、乙方养鱼、新放鱼苗、看管鱼塘(或河道、水库、湖面)的费用，均由乙方自理。

3、乙方在捕捞鱼时，严禁使用电鱼、毒鱼、炸鱼等危险办法。

4、乙方每年捕捞鱼后，应优先完成承包任务。

5、承包期届满，乙方应及时交还甲方提供乙方使用的养护鱼房屋和工具，如有损坏或丢失，乙方应负责修理或赔偿。

6、承包期届满，鱼塘(或河道、水库、湖面)内不到\_\_\_\_规格的小鱼、鱼苗，乙方应无偿交给甲方(或由甲方按双方协议价格购买)。

7、乙方有自主养鱼经营权，甲方不得干涉。乙方完成合同规定的义务后，超额部分全归乙方。

8、乙方抓住偷鱼者送交甲方处理，按每人偷鱼一次罚款\_\_\_\_元计算，罚款归乙方。

9、合同期满后，甲方如再行发包，在同等条件下，乙方有优先承包权。

第六条甲方的违约责任

1、甲方如不按合同规定乙方提供养护鱼用房屋、工具，应偿付违约金\_\_\_\_元给乙方，乙方并可提出解除合同。

2、甲方如截留上级主管部门扶持渔业生产的贷款、现金或物资，截留贷款按其金额的\_\_\_\_%向乙方偿付违约金;截留现金或物品，按其金额的\_\_\_\_倍向乙方偿付违约金。

3、甲方如无故不及时向乙方提供抽水机，应对所造成的损失负责。

第七条乙方的违约责任

1、乙方如不按合同规定的时间完成承包任务，每逾期一天，按所欠商品鱼的市场价格(或承包款的金额)的\_\_\_\_%，向甲方偿付违约金。

2、乙方如用电、毒、炸等危险办法捕捞鱼，应按总承包款(商品鱼按市场价格折价)的\_\_\_\_%向甲方偿付违约金，甲方并可提出解除合同。

3、合同期届满时，乙方如捕捞小于\_\_\_\_规格的小鱼、鱼苗，应向甲方偿付\_\_\_\_元的违约金。

第八条不可抗力

如因人力不可抗拒的自然灾害(如水灾、旱灾等)造成鱼塘(河道、水库、湖面)崩溃、干涸，经证实后，甲方应据实减少或免除乙方的承包任务。

第九条其它

\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本合同自承包开始之日起生效，甲乙双方均不得随意修改或解除合同。如甲方代表人发生变更，不得变更本合同。本合同中如有未尽事宜，经甲乙双方共同协商，作出补充规定。补充规定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合同期满，甲乙双方如愿意继续承包，应重新签订合同。

本合同正本一式二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合同副本一式\_\_\_\_份，交乡、村(如经公证或鉴证，应送公证或鉴证机关)各存一份。

甲方：\_\_\_\_县\_\_\_\_乡\_\_\_\_村\_\_\_\_组\_\_\_\_(公章)

代表人：\_\_\_\_

乙方：\_\_\_\_村\_\_\_\_村民\_\_\_\_(盖章)

\_\_\_\_年\_\_\_\_月\_\_\_\_日订

**个人鱼塘承包合同书篇十一**

发包方：\_\_\_\_\_\_\_\_\_\_\_村民委员会(以下简称甲方)

承包方：\_\_\_\_\_\_\_\_(以下简称乙方)身份证号码为了改变传统陈旧的农业耕作形式促进农村经济的发展，甲方将集体所有的鱼塘承包给乙方，用于养殖业。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相关法律、法规和政策规定，甲乙双方本着平等、自愿、有偿的原则，签订本合同，共同信守。

一、土地的面积、位置

甲方将位于城关镇车家店村三组面积约十八亩的堰塘承包给乙方，其闫德沛冲堰塘位置：东至乡村公路，南至闫德沛，汪贵全田上，西至汪福珍旱地，北至都延现旱地，刘述林冲堰塘：东至刘述林老屋，南至宋德慈田上，西至都廷章旱田，北至陈强、闫德沛旱田。

二、土地用途及承包形式

1.用途为：养殖，但乙方可以适时以合理的方式调整和优化。

2.承包形式：个人承包经营。

3、土地的承包经营期限：该地承包经营期限为\_\_\_\_年，自\_\_\_\_\_年\_\_\_\_月\_\_\_\_日至\_\_\_\_\_年\_\_\_\_月\_\_\_日止。

4.乙方一次性向甲方支付经营管理费共计人民币6000.00元。

三、甲乙双方的权利和义务

(一)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1.开发利用进行监督，保证按照合同约定的用途合理利用。

2.保障乙方自主经营，不侵犯乙方的合法权益。

3.协助乙方进行农业高新技术的开发、宣传、褒奖、应用。

(二)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1.按照合同约定的用途和期限，有权依法利用和经营所承包的堰塘。

2.享受国家规定的优惠政策。

3.遇政府拆迁、征收、征用、或其他政府政策影响享有补偿、赔偿的权利。

四、违约责任

1.本合同一经签订，即具有法律约束力，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随意变更或者解除。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签订书面协议方可变更或解除本合同。

2.在合同履行期间，任何一方法定代表人或人员的变更，都不得因此而变更或解除本合同。

3.在合同履行期间，甲方违反本合同的约定，视为违约。违约方应按乙方土地利用的实际总投资额支付对方违约金，并赔偿对方因违约

而造成的实际损失包括养殖业可得利益和为重新承包相类似的鱼塘需要多支付的承包费、和重新投资。

五、本合同经甲乙双方签章后生效。本合同未尽事宜，可由双方约定后作为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本合同一式\_\_\_\_\_份，甲乙双方各\_\_\_\_\_份。

发包方：(盖章)\_\_\_\_\_\_\_\_\_\_\_\_\_承包方：(签字)\_\_\_\_\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

签约日期：\_\_\_\_\_\_\_年\_\_\_月\_\_\_日

**个人鱼塘承包合同书篇十二**

甲方(发包方)\_\_\_\_\_\_\_\_\_\_\_\_\_\_\_\_\_\_

乙方(承包方)\_\_\_\_\_\_\_\_\_\_\_\_\_\_\_\_\_\_

为了严格规范\_\_\_\_\_\_国有资产的管理，确保国有资产保值增值，甲乙双方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经平等自愿协商，就乙方承包甲方鱼塘进行养殖，达成如下协议。

第一条 鱼塘的使用限制

鱼塘仅供乙方依法进行养殖，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不得擅自改变其用途。

第二条 承包面积、位置

乙方承包甲方的鱼塘位于\_\_\_\_\_\_内的\_\_\_\_\_\_鱼塘，总面积为\_\_\_\_\_\_亩，四至界限分别为：东至\_\_\_\_\_\_，南\_\_\_\_\_\_，西至\_\_\_\_\_\_，北至\_\_\_\_\_\_.

第三条 承包期限

承包时间共\_\_\_\_\_\_年。\_\_\_\_\_\_年\_\_\_\_\_\_月\_\_\_\_\_\_日起至\_\_\_\_\_\_年\_\_\_\_\_\_月底止，如遇国家政策性调整需要终止合同，双方同意终止合同，租金计至合同终止之日。

第四条 承包费用、履约保证金和缴交要求

1、承包费用：承包金为每年\_\_\_\_\_\_元/亩。每年总承包金为\_\_\_\_\_\_元整。

2、缴交要求(按“先交费后养殖”的原则)

(1)在签订本合同之日，乙方需向甲方一次性缴清第一年的承包费用。

(2)第二年起的承包金均须要在当年的\_\_\_\_\_\_月\_\_\_\_\_\_日前缴清。

3、在签订本合同之日乙方需向甲方缴纳履约保证金人民币\_\_\_\_\_\_元整(￥\_\_\_\_\_\_元)。承包期满时，待乙方缴清有关费用和履行完合同约定义务后\_\_\_\_\_\_个工作日内，甲方无息退还给乙方。

4、承包费及履约保证金以现金形式缴交。乙方如需开具发票，税费由乙方承担。

5、缴交地点：\_\_\_\_\_\_财务室。

第五条 甲乙双方的权利和义务

(一)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1、对鱼塘行使发包权、监督权。

2、乙方不履行合同约定时有权收回所承包的鱼塘。

3、制止乙方实施损害鱼塘资源和农场其它资产的行为。

4、在承包期终止后，有权提出新的发包标准，选择确定新的承包方。

5、鱼塘承包期间，政府的各类惠农支农政策以甲方作为受益主体，但政府另有规定的除外。

6、维护乙方相关合法权益。

7、以现有的排灌设施提供给乙方排灌进出水。

(二)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1、依法享有对承包的鱼塘资源使用和收益的权利。如在承包期内征得甲方书面同意后对所承包的鱼塘进行了设施改造，对改造形成的由乙方投入建设的.财物，在承包合同期内享有处置权。合同期满时不处置的，则视乙方放弃其所属财产的处置权，甲方有权清理，清理所产生的费用及由于乙方不及时清理而造成甲方损失的，由乙方承担。

2、对鱼塘需根据农场的要求，依法自主安排养殖方式，并自行承担承包过程中所出现的各种风险。

3、承包期内不得对鱼塘进行转包，在承包期满后，同等条件下，乙方对原承包的鱼塘有继续承包的优先权。

4、维持鱼塘的养殖用途，承包期内，鱼塘的维护费用由乙方自行承担。

5、依法执行政府及甲方对计划生育、综治维稳、环境保护、违禁农药品的使用和安全生产方面的规定，并协助甲方做好上述管理工作。

6、执行国家及农场鱼塘管理政策和规定，保护和合理利用鱼塘资源。

7、不得擅自开椟、开口、堵截排水河入(排)水或占用排水河搭棚养殖。同时，负责修理或更换鱼塘区排水窦的司利、窦板的一切费用。

8、乙方养殖的产品不能违反食品安全法的标准，不得养殖法律禁止养殖的品种。若乙方因此影响甲方商誉，需赔偿甲方商誉损失\_\_\_\_\_\_万元，并无条件收回鱼塘。

9、乙方对死鱼的处理应符合动物检疫法的要求，不得丢弃，否则发现一次需支付违约金\_\_\_\_\_\_给甲方，从履约保证金中扣除，乙方并须承担因此发生的对死鱼的处理费用。

第六条 违约责任

1、在承包期间，除合同约定和国家以及各级政府的政策调整的因素之外，甲乙任何一方不得随意变更和解除合同，如有违约，由违约方承担另一方的经济损失，当事人双方都有过错的，应当分别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因不可抗力因素的影响，造成甲乙双方无法履行合同，或是合同确有必要变更或解除的，可以经双方协商后，按照法律程序变更或解除合同，由此造成的经济损失双方自行承担或双方协商解决。

2、乙方不按时缴交承包费用的，甲方每天按拖欠总金额的\_\_\_\_\_\_收取乙方的滞纳金。

3、出现下列情形时，视为乙方违约，甲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若触犯法律、造成农场或第三方损失的还追究其相应的法律责任和经济责任：

(1)乙方不按时缴交承包费用且逾期\_\_\_\_\_\_天的;

(2)乙方私自对鱼塘进行转包的;

(3)乙方有违反国家及农场鱼塘管理政策、规定行为的;

(4)乙方违反政府及甲方对计划生育、综治维稳、环境保护、违禁农药的使用和安全生产方面规定的;

(5)未经甲方同意，乙方擅自开椟、开口、堵截排水河入(排)水的;

(6)因鱼塘入水过高造成农场或第三方(作物)厂房受浸的;

(7)无论是由于何种原因，由于鱼塘排出的咸水造成农场或第三方的作物生长受影响的;

(8)越界养殖的;

(9)乙方破坏农场内农田水利设施及其他设施的。

第七条 解决争议的办法

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如发生争议，由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可向\_\_\_\_\_\_人民法院起诉。

第八条 其它事项

1、本合同一式\_\_\_\_\_\_份，甲方执\_\_\_\_\_\_份，乙方执\_\_\_\_\_\_份，自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2、本合同附件是本合同的必要组成部分，与合同正文条款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3、如果政府征用或农场需要使用土地，\_\_\_\_\_\_补助归乙方所有，土地补偿归甲方所有。补偿标准\_\_\_\_\_\_的文件执行。

附件：乙方承包鱼塘的四至示意图;乙方身份证复印件。

甲方(盖章)：\_\_\_\_\_\_\_\_\_\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_\_\_

乙方(签字)：\_\_\_\_\_\_\_\_\_\_\_\_\_\_\_\_\_\_

日期：\_\_\_\_\_\_年\_\_\_\_\_\_月\_\_\_\_\_\_日

**个人鱼塘承包合同书篇十三**

(以下简称甲方)

立协议人：

(以下简称乙方)

甲方村民组在位于村西南有一口当家塘大沙塘，于20\_\_年底改造至今，已经20\_\_年了。原先改造是由农户筹资完成的，改造后集体放养了部分鱼苗。由于无人管理，垂钓、偷盗现象严重，导致群众不但不受益，反而塘里的水花生每年还要花钱请人清理，从而造成集体资产闲置浪费。为了盘活资产，增加集体收入，经年 月 日村民会议研究，一致决定，将此塘发包给他人，双方现就有关事项达成如下共识：

一、承包费及年限：承包期 年， 元/年，合计人民币 元整。

二、付款方式：不论何人承包，共计人民币 整，双方协商一次性付清，交于本村集体统一使用。

三、双方权利和义务：乙方在承包期间对该塘进行统一管理，任何人不得在塘里捕鱼或者从事其它捕捞活动。

四、乙方在承包期满后，不论采取什么捕捞手法进行捕捞均可，但不能将塘里的水抽干，应考虑到村民用水问题。

五、由于塘旁有企业生产，一旦生产污水流入池塘，厂家会给相应的补偿，但所交此款应归徐洼村集体所有，乙方无权收取。

六、乙方承包期满后，在同等条件下，可享有充分的优先承包权。

七、本协议一式三份，双方及村委会各执一份，签字生效。

甲方签字： 乙方签字：

村委会签字：

年 月 日

**个人鱼塘承包合同书篇十四**

甲方：

身份证号码：

乙方：

身份证号码：

甲方现将长命湖水产养殖基地承包给乙方经营养鱼，商定如下：

一、转租鱼塘土地面积144.57亩。

二、租赁时间：从公元20\_\_年1月1日起至20\_\_年12月30日止，为期7年。

三、承包租金：每年租金为人民币壹拾柒万元整小写：(y：170000.00元)。

四、付款方式：每年1月1日一次性付清当年租金，押金伍万元(50000.00元)，押金5万元抵20\_\_年的鱼塘租金。剩下的12万于20\_\_年1月1日前交清20\_\_年的租金。

五、乙方应准时交租，如超过1月5日未付清租金，甲方有权收回鱼塘，并且押金不退。

六、在承包期间，乙方负责维护甲方的建筑物，如遇国家征收，乙方必须无条件服从，国家补偿金建筑物补偿款甲乙双方各得一半，鱼塘青苗费甲乙双方各得一半。

七、此协议一式二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同具法律效力。本合同双方签字之日生效。

甲方：

身份证号码：

乙方：

身份证号码：

年月日

**个人鱼塘承包合同书篇十五**

发包方：\_\_县\_\_镇\_\_村委会，简称甲方

承包方：\_\_县\_\_镇\_\_村\_组，\_\_\_，简称乙方

为搞活经济，充分提高资源的利用率，甲乙双方就承包鱼塘事项经协商一致，达成以下协议，共同遵守。

一\_丁、承包项目

1.甲方提供村属的黄泥窝鱼塘，由乙方承包。鱼塘范围：东从马家住地小河口原张老石老坝，西至张老石原承包界限为止;北从\_\_村二组田坎下河埂，南至\_\_村三组坎下河埂。(详见图纸)

2.从本合同签字盖章并公证后起，乙方自行投资扩建、改善现有鱼塘并在国家规定内经营有关项目，甲方不得干预。

二、承包期限：从\_\_\_\_年\_月\_日起至\_\_\_\_年\_月\_日止.共贰拾年。

三、乙方支付承包费用事项

1.第一年，即\_\_\_\_年由乙方一次性付给甲方叁仟元，甲方作为补偿费付给原承包人\_\_\_;第二年、第三年，鉴于处于建塘阶段，乙方只付给甲方承包费每年伍佰元。从第四年即\_\_\_\_年起，乙方每年向甲方交纳承包费贰仟伍佰元整。

2.付款时间：每年五月一日作为付款时间。

四、特殊情况的处理

1.承包期间，如甲方法人更换，不得影响此合同的有效性。合同期内，甲方不得以任何理由单方推翻或修改合同。

2.如国家征用，按下列意见处理：

(1)承包期限(即贰拾年)内，乙方扩建、改善鱼塘所有投资而获得的赔偿费归乙方所得，土地赔偿费归甲方。

(2)乙方投放的鱼苗以及乙方增建的经营设施(简易房屋、所种的树、花草、开出的停车场以及所修的路等)的赔偿费，全部归乙方。

(3)贰拾年承包期限满后，如国家征用，甲方可享受乙方所有投资赔偿金的百分之叁拾(30%)。土地赔偿金仍归甲方。

3.承包期内，如乙方因重大特殊原因暂时或长期不能管理鱼塘，乙方有权委托直系亲属或按本合同条款转包他人，甲方不得阻止和干预。

4.乙方承包期问，如遇纠纷，属土地使用权引起的，由甲方负责处理;属乙方经营等问题的，由乙方自行处理。

5.承包期满后，如鱼塘继续承包，同等条件下优先考虑乙方。

五、违约责任

1.本合同生效后，甲方应在一个星期内将鱼塘交付给乙方。不能按时交付，每天赔偿违约金\_\_元给乙方，从乙方付给甲方的承包费中扣除。

2.乙方在承包期限内，不能按时交纳承包费，遗期每天赔偿违约金\_\_元给甲方。

3.如甲方违约推翻或单方面修改合同，由此造成乙方的损失，由甲方在乙方损失费用的基础上加百分之伍拾(50%)赔偿给乙方。

六、解决争议的办法

甲乙双方如在合同期限内发生争执，先协商解决。解决不了，可向有关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或向人民法院提出诉讼。

七、本合同一式四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_\_镇政府一份、公证处一份。

附：鱼塘承包界线图

甲方法人代表：(签字盖章)乙方：(签字)

开户银行：

\_\_\_\_年\_月\_日

公证机关意见

公证员：\_\_\_(盖章)

\_\_\_\_年\_月\_日

**个人鱼塘承包合同书篇十六**

甲方：

乙方：

为发展村集体经济，提高集体经济效益，经甲方村民代表大会通过(具体表决说见附件一)，甲乙双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农村土地承包法》的相关规定，就鱼塘承包相关事宜，经协商一致，订立合同条款如下：

一、鱼塘的座落、面积、四至：

乙方承包的鱼塘位于 ，鱼塘总面积亩，(鱼塘的具体面积、位置以合同附图为准，详见附件二)， 附图及鱼塘现状已经甲乙双方确认。

二、承包期限：

鱼塘承包期为四年，即从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止。

三、承包费和缴费时间：

1、从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止，承包费为每年人民币 元(￥ 元)。

2、 每年的承包费应于当年 1月 1日前一次性缴交完毕。

四、履约保证金缴交：

1、在签订合同时乙方必须向甲方缴交纳当年承包总款的20%(即人民币元)作为履约保证金。

2、承包期满或合同解除、终止、履约保证金除抵扣应由乙方承担费用、承包金经及乙方应承担的违赔偿责任外，剩余部分一次性无息返还乙方。

3、因承包人过错造成鱼塘损坏或拖欠承包费或有其它违约行为所产生的

费用，甲方有权从履约保证金中扣除，不足扣除的甲方有权追偿。

五、甲乙方权利义务：

1、甲方提供鱼塘给乙方承包经营，乙方必须按规定养殖水产物，不得养猪，不得用于非农建设，不允许随意改变鱼塘使用用途和破坏鱼塘，期满后按原貌交还给甲方(包括塘基修复)，否则每立方土罚款500元。

2、在承包期内，乙方所承包的鱼塘需要用电必须服从电管站的管理，并按照甲方指定地方装上电表和漏电开关，才能用电，一费用由乙方负责。

3、乙方养鱼，新放鱼苗、看管鱼塘费用，均由乙方自理。

4、乙方在捕捞鱼时，严禁使用电鱼、毒鱼、炸鱼等危险办法。

5、在承包期内，乙方经甲方同意需在塘基建设建筑物或种植农作物，期满后应拆除搬迁或停止耕作，若新承包者愿意让，可继续保留，但绝不允许前者保留使用，否则甲方有权雇请人员强制进行拆除，所需一切费用由乙方支付。

6、如发生偷、毒、炸鱼等情况，甲方应积极协助乙方处理。

六、合同变更、解除与终止：

1、经双方协商一致，可另签协议对本合同内容进行变更。

2、乙方在承包期间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

(1)乙方擅自将承包的鱼塘转让或者以合作，联营业为名，实质是改变承包经营者的;

(2)乙方丢荒或未经甲方同意擅自改变承包鱼塘的用途和进行破坏性、掠夺性经营，经甲方劝阻无效，造成鱼塘永久性破坏的;

(3)乙方利用承包鱼塘进行非法活动，损害公共利益的;

(4)乙方拖欠承包费(包括部分拖欠)达一个月的;

(5)法律、法规规定其他有关解除合同的情形。

3、本合同具下列情形之一，合同终止：

(1)承包期满合同自然终止。

(2)因不可抗力因素导致合同无法履行的，合同终止。

(3)在承包期内，因国家建设需要征用土地时，甲乙双方应无条件服从，本合同终止。征地单位按征用土地的有关规定予以补偿，青苗及附着特补偿款归投入方所有，土地补偿款归甲方所有，土地安置费按征用时法律法规分配。

(4)如在当年6月30日前征用的可减免一半租金;如在7月1日后征用的不减免租金。

七、乙方在承包期间所发生的一切生产经营费用(包括安全事故、保险金的购买和一切事故及灾害造成的损失)，债权和债务均由乙方负责。有关税费均由乙方负责，与甲方无关，承包费仍按承包合同规定缴交，但由遭遇不可抗力的特大自然灾害造成乙方不能继续履行合同，乙方应及时将不可抗力的事故以书面通知甲方，由甲乙双方协商解决。

八、违约责任：

1、承包期间，非本合同规定的情况，甲方擅自解除本合同，提前收回渔塘的，甲方应按未履行合同期限应计承包款总额的 30%向乙方支付违约金。

2、承包期间，非本合同规定的情况，乙方若中途退包，提前解除合同的，乙方应按未履行合同期限应计承包款总额的30%向甲方支付违约金，履约保证金不退回。

3、合同承包期内乙方违反本合同第六条第(4)款规定，逾期缴交承包费，须向甲方支付违约金，每逾期一日，按被拖欠承包费总额每日3%计付违约金，若拖欠承包费达一个月，甲方有权解除合同，无偿收回发包的鱼塘，履约保证金不退回。

4、合同承包期内乙方违反本合同第七条合同承包期内乙方违反本合同第七条第(1)、(2)、(3)款的，甲方无偿收回发包的鱼塘，并可要求乙方承担赔偿责任。

5、承包期间，如遇外堤洪水受浸可以减免当年承包租金(如在当年7月份后受浸只减免半年现金，内涝水受浸不减免租金)。

九、本合同履行中如发生争议，由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采取以下第 种方式解决：

1、向惠城区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十、本合同经甲、乙双方签字或盖章之日起生效。本合同一式二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具同等法律效力。

十一、本合未尽事宜，可由双方约定后作为补充协议，补充协议经村民或村民代表大会通过后生效，与本合同具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惠城区沥林镇英光村委会 乙方：

代表人：代表人：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个人鱼塘承包合同书篇十七**

村民委员会： (简称甲方) 承 包 方： (简称乙方)甲方与乙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互等互利自愿有偿诚实信用的原则，为明确甲乙双方的权利义务关系，在镇三资管理办公室监督下，经双方协商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甲方将鱼池 承包权转给乙方

第二条：乙方承包经营期限为5年，即从月年 月 日止。价格为每亩每年\_元(\_x平方/亩含埂子)。

第三条：承包优先于原养殖户，在同等条件价格上由原承包户优先承包，但原养殖户必须交清历欠款才有资格参加承包经营。

第四条：乙方取得优先权后必须按合同一次性缴纳承包金额元整。

第五条：在本合同期内，甲方概不负责任何灾害带来的一切经济损失，均由乙方自行承担。

本合同一式二份，双方各执一份，签字生效。

甲方签字：

乙方签字：

年 月 日

**个人鱼塘承包合同书篇十八**

甲方：\_\_\_\_\_\_\_\_\_\_\_\_\_\_\_ 身份证号码：\_\_\_\_\_\_\_\_\_\_\_\_\_\_\_

乙方：\_\_\_\_\_\_\_\_\_\_\_\_\_\_\_ 身份证号码：\_\_\_\_\_\_\_\_\_\_\_\_\_\_\_

甲方现将\_\_\_\_\_\_水产养殖基地承包给乙方经营养鱼，商定如下：

一、转租鱼塘土地面积\_\_\_\_\_\_亩。

二、租赁时间：从\_\_\_\_\_\_\_\_\_年\_\_\_\_\_\_月\_\_\_日起至\_\_\_\_\_\_\_\_\_年\_\_\_\_\_\_月\_\_\_日止，为期\_\_\_\_\_\_年。

三、承包租金：每年租金为人民币\_\_\_\_\_\_元整小写:(\_\_\_\_\_\_元)。

四、付款方式：每年\_\_\_\_\_\_月\_\_\_\_\_\_日一次性付清当年租金，押金\_\_\_\_\_\_元(\_\_\_\_\_\_元),押金\_\_\_\_\_\_元抵\_\_\_\_\_\_年的鱼塘租金。剩下的\_\_\_\_\_\_元于\_\_\_\_\_\_\_\_\_年\_\_\_\_\_\_月\_\_\_日前交清\_\_\_\_\_\_\_\_\_年的租金。

五、乙方应准时交租，如超过\_\_\_\_\_\_月\_\_\_日未付清租金，甲方有权收回鱼塘，并且押金不退。

六、在承包期间，乙方负责维护甲方的建筑物，如遇国家征收，乙方必须无条件服从，国家补偿金建筑物补偿款甲乙双方各得一半，鱼塘青苗费甲乙双方各得一半。

七、此协议一式二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同具法律效力。本合同双方签字之日生效。

甲方：\_\_\_\_\_\_\_\_\_\_\_\_\_\_\_ 身份证号码：\_\_\_\_\_\_\_\_\_\_\_\_\_\_\_

乙方：\_\_\_\_\_\_\_\_\_\_\_\_\_\_\_ 身份证号码：\_\_\_\_\_\_\_\_\_\_\_\_\_\_\_

\_\_\_\_\_\_\_\_\_年\_\_\_\_\_\_月\_\_\_日

**个人鱼塘承包合同书篇十九**

发包方(甲方)：

身份证号：

承包方(乙方)：

身份证号：

甲乙双方就承包鱼塘事项经协商一致，达成以下协议，共同遵守。

一、承包项目

甲方将承包本村(查干土莫村)的部分鱼塘，转包给乙方进行承包。鱼塘范围：东起，西至 ，南到 ，北临 。(详见图纸)。

二、承包期限

承包期限3年。从20\_\_年3月1日起至20\_\_年2月28日止。

三、承包费用及交付期限

承包费用为3年5万元整。乙方向甲方交付承包费用：第一年：20\_\_年3月15日前交付2万元整;第二年：20\_\_年3月15日前交付1.5万元;第三年：20\_\_年3月15日前交付1.5万元。

四、承包具体问题

1. 承包期内，甲方负责协调保证鱼塘每年春季5月1日前供水至塘内平均深度0.5米以上;合理的供水费用由乙方承担。

2.如遇供水紧张情况，甲乙双方可在鱼塘附近打水井一口，打井费用由乙方承担，水井抽水用电事宜由甲方协调解决。

3.承包期内，鱼塘四周土坝由乙方自行维修，如遇到不可抗拒的自然灾害所造成的损失由乙方自行负责。

4.承包期内，鱼塘内芦苇由乙方负责经营管理，销售收入归乙方所有。

5.承包期满后，甲方继续发包时在同等条件的情况下乙方优先承包。

五、特殊情况的处理

1.承包期间，如甲方法人更换，不得影响此协议的有效性、连续性;如发生土地使用权纠纷，由甲方负责协调处理;乙方不享受政府给予甲方的一切经济政策补助。

2.承包期内，如乙方因重大特殊原因长期不能管理鱼塘，乙方有权委托直系亲属管理，或按本合同条款转包他人，甲方不得阻止干预。

3.承包期间，如果国家或油田占用鱼塘(如油田打油井用地及油田地调放炮等)造成鱼塘经济损失，乙方应得承包期内的鱼塘损失政策补助款，其他款项归甲方所得。

六、解决争议的办法

发生争议，协商解决;解决不成，按诉讼程序办理。

七、本协议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甲方：

乙方：

年 月 日

**个人鱼塘承包合同书篇二十**

甲方：\_\_\_\_\_\_\_\_\_\_\_\_\_\_\_

乙方：\_\_\_\_\_\_\_\_\_\_\_\_\_\_\_

为发展村集体经济，提高集体经济效益，经甲方村民代表大会通过(具体表决说见附件一)，甲乙双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农村土地承包法》的相关规定，就鱼塘承包相关事宜，经协商一致，订立合同条款如下：

一、鱼塘的座落、面积、四至：

乙方承包的鱼塘位于\_\_\_\_\_\_，鱼塘总面积\_\_\_\_\_\_亩，(鱼塘的具体面积、位置以合同附图为准，详见附件二)，附图及鱼塘现状已经甲乙双方确认。

二、承包期限：

鱼塘承包期为\_\_\_\_\_\_年，即从\_\_\_\_\_年\_\_\_\_月\_\_\_\_日至\_\_\_\_\_年\_\_\_\_月\_\_\_\_日止。

三、承包费和缴费时间：

1、从\_\_\_\_\_年\_\_\_\_月\_\_\_\_日至\_\_\_\_\_年\_\_\_\_月\_\_\_\_日止，承包费为每年人民币\_\_\_\_\_\_元。

2、 每年的承包费应于当年\_\_\_\_月\_\_\_\_日前一次性缴交完毕。

四、履约保证金缴交：

1、在签订合同时乙方必须向甲方缴交纳当年承包总款的\_\_\_\_%(即人民币\_\_\_\_元)作为履约保证金。

2、承包期满或合同解除、终止、履约保证金除抵扣应由乙方承担费用、承包金经及乙方应承担的违赔偿责任外，剩余部分一次性无息返还乙方。

3、因承包人过错造成鱼塘损坏或拖欠承包费或有其它违约行为所产生的费用，甲方有权从履约保证金中扣除，不足扣除的甲方有权追偿。

五、甲乙方权利义务：

1、甲方提供鱼塘给乙方承包经营，乙方必须按规定养殖水产物，不得养猪，不得用于非农建设，不允许随意改变鱼塘使用用途和破坏鱼塘，期满后按原貌交还给甲方(包括塘基修复)，否则每立方土罚款\_\_\_\_元。

2、在承包期内，乙方所承包的鱼塘需要用电必须服从电管站的管理，并按照甲方指定地方装上电表和漏电开关，才能用电，一费用由乙方负责。

3、乙方养鱼，新放鱼苗、看管鱼塘费用，均由乙方自理。

4、乙方在捕捞鱼时，严禁使用电鱼、毒鱼、炸鱼等危险办法。

5、在承包期内，乙方经甲方同意需在塘基建设建筑物或种植农作物，期满后应拆除搬迁或停止耕作，若新承包者愿意让，可继续保留，但绝不允许前者保留使用，否则甲方有权雇请人员强制进行拆除，所需一切费用由乙方支付。

6、如发生偷、毒、炸鱼等情况，甲方应积极协助乙方处理。

六、合同变更、解除与终止：

1、经双方协商一致，可另签协议对本合同内容进行变更。

2、乙方在承包期间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

(1)乙方擅自将承包的鱼塘转让或者以合作，联营业为名，实质是改变承包经营者的;

(2)乙方丢荒或未经甲方同意擅自改变承包鱼塘的用途和进行破坏性、掠夺性经营，经甲方劝阻无效，造成鱼塘永久性破坏的;

(3)乙方利用承包鱼塘进行非法活动，损害公共利益的;

(4)乙方拖欠承包费(包括部分拖欠)达\_\_\_\_个月的;

(5)法律、法规规定其他有关解除合同的情形。

3、本合同具下列情形之一，合同终止：

(1)承包期满合同自然终止。

(2)因不可抗力因素导致合同无法履行的，合同终止。

(3)在承包期内，因国家建设需要征用土地时，甲乙双方应无条件服从，本合同终止。征地单位按征用土地的有关规定予以补偿，青苗及附着特补偿款归投入方所有，土地补偿款归甲方所有，土地安置费按征用时法律法规分配。

(4)如在当年\_\_\_\_月\_\_\_\_日前征用的可减免一半租金;如在\_\_\_\_月\_\_\_\_日后征用的不减免租金。

七、乙方在承包期间所发生的一切生产经营费用(包括安全事故、保险金的购买和一切事故及灾害造成的损失)，债权和债务均由乙方负责。有关税费均由乙方负责，与甲方无关，承包费仍按承包合同规定缴交，但由遭遇不可抗力的特大自然灾害造成乙方不能继续履行合同，乙方应及时将不可抗力的事故以书面通知甲方，由甲乙双方协商解决。

八、违约责任：

1、承包期间，非本合同规定的情况，甲方擅自解除本合同，提前收回渔塘的，甲方应按未履行合同期限应计承包款总额的\_\_\_\_%向乙方支付违约金。

2、承包期间，非本合同规定的情况，乙方若中途退包，提前解除合同的，乙方应按未履行合同期限应计承包款总额的\_\_\_\_%向甲方支付违约金，履约保证金不退回。

3、合同承包期内乙方违反本合同第六条第(四)款规定，逾期缴交承包费，须向甲方支付违约金，每逾期\_\_\_\_日，按被拖欠承包费总额每日\_\_\_\_%计付违约金，若拖欠承包费达\_\_\_\_个月，甲方有权解除合同，无偿收回发包的鱼塘，履约保证金不退回。

4、合同承包期内乙方违反本合同第七条合同承包期内乙方违反本合同第七条第\_\_\_\_款的，甲方无偿收回发包的鱼塘，并可要求乙方承担赔偿责任。

5、承包期间，如遇外堤洪水受浸可以减免当年承包租金(如在当年\_\_\_\_月份后受浸只减免半年现金，内涝水受浸不减免租金)。

九、本合同履行中如发生争议，由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采取以下第\_\_\_\_种方式解决：向\_\_\_\_区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十、本合同经甲、乙双方签字或盖章之日起生效。本合同一式二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具同等法律效力。

十一、本合未尽事宜，可由双方约定后作为补充协议，补充协议经村民或村民代表大会通过后生效，与本合同具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_\_\_\_\_\_\_\_\_\_\_\_\_\_\_

乙方：\_\_\_\_\_\_\_\_\_\_\_\_\_\_\_

日期：\_\_\_\_\_\_\_\_\_\_\_\_\_\_\_

**个人鱼塘承包合同书篇二十一**

发包方：\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社区居民委员会(以下简称甲方)

承包方：\_\_\_\_\_\_\_\_\_\_\_\_\_\_\_\_\_\_\_\_\_ (以下简称乙方)

为了改变传统陈旧的农业耕作形式促进农村经济的发展，甲方将集体所有的鱼塘承包给乙方，用于养殖业。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相关法律、法规和政策规定，甲乙双方本着平等、自愿、有偿的原则，签订本合同，共同信守。

一、土地的面积

甲方经村民会议同意并报洞口县茶铺茶场管理区人民政府批准，将位于管理区\_\_\_\_\_\_社区内鱼塘面积\_\_\_\_\_\_\_\_\_亩承包给乙方。

二、土地用途及承包形式

1.用途为：养殖，但乙方可以适时以合理的方式调整和优化。

2.承包形式：个人(或合伙)承包经营。

三、土地的承包经营期限

该地承包经营期限为\_\_\_\_年，自\_\_\_\_\_年\_\_\_\_月\_\_\_\_日至\_\_\_\_\_年\_\_\_\_月\_\_\_日止。

四、承包金及交付方式

1.承包金每年共计人民币\_\_\_\_\_元。

2.每年\_\_\_\_\_月\_\_\_日前，乙方向甲方全额交纳本年度的承包金，由甲方出具合法收据。

五、甲乙双方的权利和义务

(一)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1.开发利用进行监督，保证按照合同约定的用途合理利用。

2.按照合同约定收取承包金;在合同有效期内，甲方不得提高承包金。

3.保障乙方自主经营，不侵犯乙方的合法权益。

4.协助乙方进行农业高新技术的开发、宣传、褒奖、应用。

5.按照合同约定，保证水、电畅通，并无偿提供通往承包地的道路。

6.按本村村民用电价格收取乙方电费。

7.为乙方提供自来水，并给予乙方以甲方村民的同等待遇。

8.在合同履行期内，甲方不得重复发包该地块，并履行相关表决和报批手续保证承包合同的合法、有效性。

(二)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1.按照合同约定的用途和期限，有权依法利用和经营所承包的鱼塘。

2.享有承包鱼塘上的收益权和按照合同约定兴建、购置财产的所有权。

3.享受国家规定的优惠政策。

4.享有对公共设施的使用权。

5.乙方可在承包的鱼塘上建设与约定用途有关的生产、生活设施。 6保护自然资源，搞好水土保持，合理利用土地。。

7.根据需要自主决定转包或调整养殖结构或鱼塘用途。

8、遇政府拆迁、征收、征用、或其他政府政策影响享有补偿、赔偿的权利。

六、合同的转包

1.在本合同有效期内，遵照自愿、互利的原则，可以将承包的鱼塘全部或部分转包给第三方。

2.转包时要签订转包合同，不得擅自改变原来承包合同的内容。

3.本合同转包后，甲方与乙方之间仍应按原承包合同的约定行使权利和承担义务;乙方与第三方按转包合同的约定行使权利和承担义务。

七、合同的变更和解除

1.本合同一经签订，即具有法律约束力，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随意变更或者解除。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签订书面协议方可变更或解除本合同。

2.在合同履行期间，任何一方法定代表人或人员的变更，都不得因此而变更或解除本合同。

3.本合同履行中，如因不可抗力致使本合同难以履行时，本合同可以变更或解除，双方互不承担责任。

4.如甲方重复发包该地块或擅自断电、断水、断路，致使乙方无法经营时，乙方有权解除本合同，其违约责任由甲方承担。

5.本合同期满，如继续承包，乙方享有优先权，双方应于本合同期满前半年签订未来承包合同，未定合同的相应顺延。

八、违约责任

1.在合同履行期间，甲方违反本合同的约定，视为违约。违约方应按乙方土地利用的实际总投资额支付对方违约金，并赔偿对方因违约

而造成的实际损失包括养殖业可得利益和为重新承包相类似的鱼塘需要多支付的承包费、和重新投资。

2.本合同转包后，因甲方的原因致使转包合同不能履行，给转包后的承包方造成损失的，甲方应承担相应的责任。

九、本合同经甲乙双方签章后生效。本合同未尽事宜，可由双方约定后作为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本合同一式\_\_\_\_\_份，甲乙双方各\_\_\_\_\_份。

发包方(甲方)：(盖章)\_\_\_\_\_\_\_\_\_\_\_\_\_

承包方(乙方)：(签字)\_\_\_\_\_\_\_\_\_\_\_\_\_

签约日期：\_\_\_\_\_\_\_年\_\_\_ 月\_\_\_ 日

**个人鱼塘承包合同书篇二十二**

为了搞活经济、增加集体收入，经双方协商达成如下协议：

1、甲方同意将上塘鱼塘承包给乙方种养殖，承包时间为伍年(即从20\_\_年12月31日至20\_\_年12月31日止)，其中20\_\_年8月5日至20\_\_年12月31日另付1000元。

2、承包金每年为伍仟元整，及鱼塘押金贰仟元整一次性付给甲方，今后每年承包金伍仟元整，必须在每年的元月一日前一次性付清甲方，才能种养殖，不得拖延，如有拖延视为违约，押金不退，合同自行终止。

3、鱼塘规格乙方在承包期内保持鱼塘塘堤完好。

4、乙方承包的鱼塘一般不许转包，如需转包要得到甲方签字同意，以保证此合同的执行。

5、乙方不得中途退塘，如中途退塘押金不退，所有建筑设施及种植的地面附作物无偿归甲方所有，合同自行终止。

6、在乙方承包期间内，如遇国家征用土地，乙方只有种养殖物的90%赔偿费用，青苗赔偿费10%归甲方所有。承包金按实际使用月份计算，土地鱼塘及其它一切赔偿费归甲方所有。

7、乙方所种养殖物必须实行圈养，不得超出鱼塘范围，以免损坏农作物及河流污染。

8、乙方承包期内的一切投资、税费、债权、债务由乙方承担，与甲方无关。原村庄后道路允许乙方车辆通行。

9、乙方在承包期内如种植竹、木及其它农作物，不得妨碍河流排水及塘堤损坏及道理畅通，如有妨碍便视为违约。

10、乙方承包期满后，乙方所有建的及租借的棚舍及一切建筑物和种植的竹、木及其它农作物无偿归甲方所有，不得拆卖、砍毁。承包期满后，在同等价格情况下，乙方享有优先续租权。

11、以上合同条文希望双方共同遵守执行，不得违约，如有一方违约，违约方要支付守约方壹万元违约金。

12、本合同一式贰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自双方签字之日起生效。

甲方(公章)：\_\_\_\_\_\_\_\_\_乙方(公章)：\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

\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个人鱼塘承包合同书篇二十三**

<

本文档由028GTXX.CN范文网提供，海量范文请访问 https://www.028gtxx.cn